

1.出租的房屋存在建筑安全隐患；

2.安全隐患范围参照《北京市房屋租赁管理若干规定》第十七条，出租房屋的建筑结构和设备设施，应当符合建筑、消防、治安、卫生等方面的安全条件，不得危及人身安全。禁止将违法建筑和其他依法不得出租的房屋出租。